

10.1
SATURDAY
約翰一書
3:1-12

你們看，天父多麼愛我們！甚至稱我們為上帝的兒女；事實上，我們就是他的兒女。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，是因為他們還不認識上帝。親愛的朋友們，現在我們是上帝的兒女，將來會變成怎樣，還沒有顯明。可是，我們知道，基督顯現的時候，我們都會像他，因為我們將看見他的真相。每一個盼望基督顯現的人都會保持自己的純潔，正像基督是純潔的一樣。那犯罪的，就是違背上帝的法律，因為罪就是違背法律。你們知道，基督顯現的目的是要除罪；他自己並沒有罪。（約一3:1-5）

愛與除罪的權柄

約翰一、二、三書包含牧養造就（pastoral）與衛道護教（polemical）的內容，不僅關懷指導教會、澄清信仰迷思，向外表明教會面對各樣輿論的立場。在第三章本段經文中，作者以「我們是上帝的兒女」這樣的群體身分，教育信徒要持守純潔，活出呼應基督的純潔，並回應祂的救贖恩典。

這樣的經文提醒我們，擁有上主兒女的身分，是因為上主對世人主動的「愛」，是因著基督為世人「除罪」。這樣的身分，從來就不是人以自己的行為換取，也不是藉著世上任何奇能異象，而在於上主那愛與除罪的權柄。

因此，基督徒對自己身分的認知是帶著張力的，一方面我們相信自己被愛並擁有「上主兒女」這樣的尊榮，一方面我們知道自己並不配得。有這樣的理解，基督徒就不應該是拿著道德大旗四處指責他人、自認清白神聖無可指謫。他人軟弱犯錯時，要予以關懷、不懈守望代禱。基督徒要認清自己是罪惡的過來人，拒絕成為審判和霸權的一方，要以正直純潔的行為，分享有基督同在生命。

約翰一、二、三書導讀

約翰一、二、三書中，許多措詞特色與約翰福音雷同，一般被認定是由使徒約翰所寫。這封信並沒有明指收信對象，是給當時教會的公開信。口吻如一位長輩、導師，鼓勵和教導信徒，在當時分歧眾多的思想中，要有堅定和清楚的信仰認知，並在生活中效法耶穌基督。並批判當時教會中橫竄的異端（諾斯底主義者），強調死裡復活的耶穌就是基督，唯有信祂才有永生。

相信耶穌基督而得永生，可說是約翰一書的中心思想，也強調「愛」是信仰的根基與行動準則。「那沒有愛的，不認識上帝，因為上帝是愛。」（4:8）、「孩子們，我們的愛不應該只是口頭上的愛，必須是真實的愛，用行為證明出來！」（3:18）

資料來源：1. 德席爾瓦（David A. deSilva）。《21世紀基督教新約導論》。校園。2. 《聖經導讀（25）約翰一、二、三書·猶大書·啟示錄》。人光。3. 《中文聖經註釋—約翰壹貳參書》。基督教文藝。

愛與除罪的上主，感謝祢揀選我成為祢的兒女，求祢幫助我追求正直聖潔的生活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